

证券代码：874461

证券简称：紫江新材

主办券商：国投证券

上海紫江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事项的独立意见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紫江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指引第2号—独立董事》等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等有关规定，我们作为上海紫江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基于独立判断立场，本着对公司及全体股东负责任的态度，对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的相关议案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一、《关于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

我们认为，《上海紫江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的编制符合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要求，并能客观、公允地反映了公司 2025 年半年度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不存在损害公司、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二、备查文件

《上海紫江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事项的独立意见》

上海紫江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赵世君、原鲜霞

2025 年 8 月 27 日